

证券代码：830998

证券简称：大铭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大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 2 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袁大铭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969,1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9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无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969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大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浙江大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30 日